臺北市家庭教育輔導團 113 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簡章

壹、依據:家庭教育法第八條及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113年度工作計畫。

貳、聘期: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參、權利及義務

- 一、兼任輔導員為無給職,於每周五全日團務工作進行期間給予公假。
- 二、兼任輔導員於參加本市各級學校候用校長、候用主任或其他教育人員遴選、 遷調時,得比照國民教育輔導團團員身分採認相關資績,但其職務資歷仍 比照教師認定。
- 三、兼任輔導員為學校教師兼任者,服務學校應依其實際授課情形覈實減授課時數四節。減授課務所需經費由學校代課鐘點費項下支應。
- 四、凡擔任兼任輔導員者,需參與團務會議、進行跨校公開授課、到校宣講、協助辦理家庭教育教案甄選活動及研發家庭教育課程與教材等,所需推展業務經費由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業務費項下支應。
- 五、兼任輔導員之表現,參考「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輔導人員服務績效評核計 畫」考核之。

肆、遴選資格

一、基本資格:

現任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並具備合格教師教學年資五年以上,任教該領域相關科目至少二年。

二、專業資格:教學服務表現良好,具教學專業知能及工作熱忱者。

伍、遴選類別、名額及專長需求

		錄取名額	及專	長需求
學習領域議題別	高國中	專長需求	國小	專長需求
家庭教育	高國中4位、國小3位,家庭教育融入領域教學。			

陸、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請至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網站(首頁/最新消息)下載遴選簡章。
- 二、**採電子郵寄方式報名**,於<u>113年7月17日至7月19日下午4時前</u>將報名資料**附**

件1至4及教學設計教案一份電子檔寄送至momotalong@yjjh.tp.edu.tw,主旨及檔名請註明「臺北市家庭教育輔導團113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〇〇〇(報名者姓名)報名文件」,請於寄信後以電話(02-27649066#170)聯繫承辦人臺北市立永吉國中教務處郭佳玲主任,確認報名資料是否收到。報名資料經檢視備齊者,所送資料將進行書面評分,並可參加現場面試。

柒、遴選方式

一、評分方式

評分方式	時間	地點	方式	成績比重
書面評分	113.07.22 (週一)	家庭教育 輔導團 召集學校	評分項目: 1. 教學設計教案1份。 2. 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如附件5)。	50%
現場面試	113.07.24 (週三)	家庭教育 輔導團 召集學校	面談。	50%

二、請參加現場面試者於規定時間至家庭教育輔導團召集學校指定地點報到, 現場面試時間開始未到場者,視同放棄,不得異議。

三、錄取方式

- (一)以成績高低排序,甄試成績相同時,依序以現場面試、教學設計、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成績高者為優先。
- (二)應試者總成績未達錄取分數80分,得不足額錄取。
- 四、錄取通知:遴選結束,確定錄取名單後公布於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網站,並正式函知錄取教師及其服務學校。

捌、其他注意事項

- 一、兼任輔導員於學期中倘因個人特殊事由(退休除外),於聘任期間請假達 二分之一以上無履行團務工作時,該學年度輔導員資格取消,聘書應繳回, 且擔任輔導員之年資不予採計。新學年度如應聘擔任兼任輔導員,於兩年 內得提出申請,並經輔導團之召集人同意後回任。
- 二、兼任輔導員經錄取後應依規定參加相關培訓,培訓期間由任職學校核予公 假。

附件1

臺北市家庭教育輔導團 113 學年度 兼任輔導員遴選報名資料審查表

姓	名		現職 學校			職稱		
報	名學層	□高國中 □	國小					
項次	審查項目			自我檢核 結果	收件等	審查結果		備註
1	報名表內容填寫完整,並完成填表人 1 簽章。			□合格	□合格	□不合	·格	
2	服務學校同意書填寫完整,並經服務 2 學校校長同意簽章。			□合格	□合格	□不合	·格	
3	教學設計	-一份		□合格	□合格	□不合	·格	
4		全重要檔案資料依格式均 育單裝訂,不超過 10 頁 【兩份。		□合格	□合格	□不合	·格	
總評	間內 □ 資格 19 日	審查合格,請於規定時 參加面試。 審查不合格,請於7月 下午4時前完成補件, 不候。	備					
報名	5人員:				(完	.成自我 [;]	檢核	後簽名)
審查人員:(完成收件審查後簽				後簽名)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臺北市家庭教育輔導團 113 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報名表

編號:

姓 名			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 別			身分證字號				
現職學校	職稱		最近				
			照片				
通訊地址			(半身2 吋)				
			(公)				
電子信箱		聯絡	(宅)				
3 7 12 11		電話	(行動)				
最高學歷	 大學	系(所)				
(含系所)	·						
任 教	□高國中 領 域/科 別:						
領 域	□國小						
	相關經歷:						
	1. 現職合格教師年						
五年內	2. 曾任該領域相關科目(含議題融入教學)年資年						
重要經歷	相關課程領導職務	行	行政職務簡述				
主义心症	□社群領導人年						
	□領域召集人年						
	□其他						
專長	專長	$ \mathcal{Z} $	E年內獲獎紀	心錄			
及五年內							
獲獎紀錄							
日期	年月日						

填表人簽章:______

臺北市家庭教育輔導團 113 學年度 遊選輔導團兼任輔導員服務學校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	老師參與本市113學年度臺北市家
庭教育輔導團兼任輔導員遴選	。若通過遴選時,亦同意擔任兼任輔導
員。	

此 致

臺北市家庭教育輔導團

立同意書人:

臺北市

國民 學

校長

〈簽章〉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臺北市家庭教育輔導團 113 學年度 兼任輔導員遴選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

一、教學理念:意指反思教學尋求專業成長、掌握教育新知以改進或創新教學、與學校同儕
合作形成教學夥伴關係、持續參與校內外專業進修成長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
二、創新表現: 意指指導學生參賽、研發教材相關資料、公開授課紀錄、教學競賽得獎紀錄
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料。
三、推廣分享 :意指著作發表、創新教學教案、曾經參與或正在進行的研究計畫、帶領校內
外教學研究會議、研發教材、教法或教具、與校內外教師同儕分享教學或專業工作心得
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料。